

(11)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梧州市长洲区人民政府红岭街道办事处(单位名称)的龙新村木头宕组基础设施提升工程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龙新村木头宕组基础设施提升工程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梧州市一建荣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41人,营业收入为5947.03万元,资产总额为13254.7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梧州市一建荣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6月23日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梧州市一建荣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5947.03 万元资产总额 13254.76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5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